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9年8月7日上午9:00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段向东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慎讨论，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34）及《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35）。

本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对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对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本议案涉及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段向东、张治杰、李忠武、陈勇、张景凡就本议案回避了表决。

本议案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八日